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涉及公司经营风险、募投项目风险、行业政策风险和经济周期风险等方面，与募集说明书中“本次发行债券风险因素”章节及上一期报告的“重大风险提示”章节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3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1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1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1
四、 资产情况.....	42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43
六、 负债情况.....	44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5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6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6
十、 重大诉讼情况.....	46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7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7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7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47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7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47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47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48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48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48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48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48
十、 纾困公司债券.....	48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48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48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50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52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深交所	指	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	指	银行间市场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6 月或 2024 年 6 月末
21 江宁 01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江开 01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 江开 02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 江开 03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 江开 04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2 江开 05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2 江开 06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3 江开 01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江开 02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3 江经 D1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江开 Y1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江开 Y2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3 江开 G1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江开 Y1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江开 Y2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4 江开 G1	指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江宁经开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苏健
注册资本（万元）	728,609.0861
实缴资本（万元）	376,609.0861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将军路 166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将军路 1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无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苏健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将军路 166 号
电话	025-52106888
传真	无
电子信箱	jndz@jndz.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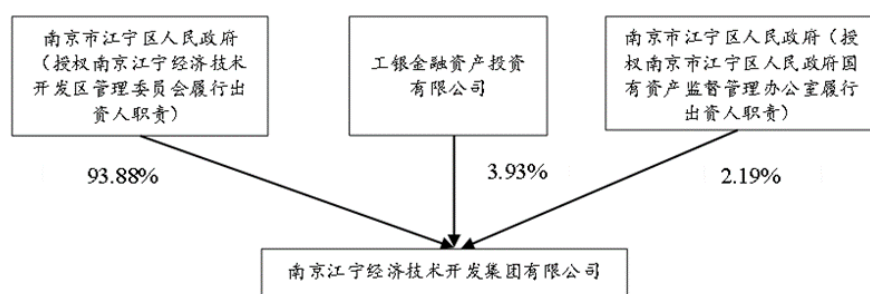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3.88%，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3.88%，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苏健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苏健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张红峰、陆思健、周劲松、汪结

发行人的监事：张亮、王国金、倪雷、王小京、王志强

发行人的总经理：苏健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张红峰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何学龙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一、公司业务总体情况

公司作为江宁开发区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开发主体，由江宁开发区管委会授权进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负责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总体规划，组织实施开发区土地开发、转让、基础设施建设、配套功能开发及招商引资。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开发区内各类基础设施代建形成的工程代建收入；同时，公司承担开发区内道路保洁、绿化养护、公用设施的维护保养等，形成一定规模的城市绿化及基础设施管养收入；此外，尚有部分自有物业资产出租形成的租金收入。

二、公司主要业务板块概况

（一）工程结算板块

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公司作为开发、建设主体，全权实施开发区范围内的工程项目开发建设，主要由公司本部、子公司南京空港枢纽经济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江苏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禄口空港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等开展业务。江宁开发区管委会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协议完全覆盖公司开发成本，同时江宁开发区管委会遵循市场经济规律，考虑了公司合理收益。公司的工程项目建设主要由公司本部负责，每年初根据开发区政府下达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任务进行开发区工程项目委托建设业务。

1、工程结算业务运作模式

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公司作为开发、建设主体，全权实施开发区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公司承担开发区内的道路、桥梁、广场、自来水管网、雨污水管网、绿化、路灯、电力设施以及泵站等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公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均采用为代建模式。

根据江宁开发区管委会与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委托开发协议》，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公司负责实施江宁开发区内的土地开发及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土地开发的具体

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发区区域内的规划编制、报批等工作；地上建筑设施的迁移、拆除、评估、赔偿等工作；拆迁人口的补偿、安置工作；拆迁安置房的规划、设计、建设、分配、报批、办证等工作；征地、拆迁规费的交纳、结算工作。基础设施开发建设的具体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发区区域内的道路、桥梁、广场、自来水管网、雨污水管网、绿化、路灯、电力设施、泵站等工程建设工作。

当工程项目具备开工条件时，公司制作开工报建表，经江宁开发区管委会主要领导审批，确定合格承包单位后，公司与承包单位签订合同，将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等环节整体或分解发包。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通过派驻项目经理、严格合同管理、全程监理、跟踪审计等方式，对项目建设的施工进度、费用和质量进行严格的管理和控制。

在工程竣工后，由公司预决算室进行内部先行预审、由工程审计机构进行决算再审计、最终由江宁区审计局进行跟踪审计和复核审计。决算审计完成后，公司将决算报告与工程投资明细上报江宁开发区管委会，申请工程价款结算。江宁开发区管委会根据年度资金预算，对委托建设项目按成本加成的原则进行确认，在一定年限内进行资金拨付。江宁开发区管委会每年年初将本年付款资金纳入园区财政预算，计入开发区建设支出计划。

2、工程结算业务盈利模式

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在充分考虑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保证社会公共利益的前提下，遵循市场经济规律，根据行业平均成本并兼顾企业合理利润来确定市政公用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收费）标准。根据 2014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委托开发协议》，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江宁开发区管委会支付给公司的管理费为 15%。

工程结算业务的资金来源主要来自于公司收到的江宁开发区管委会支付的委托建设款和对外融资借款。公司受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委托负责开发区的委托开发基础设施业务，前期由公司筹集资金完成，江宁开发区管委会按照协议约定拨付公司委托代建款，如不能及时拨付，由江宁开发区管委会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二）城市绿化及基础设施管养板块

1、业务运作模式

为加强江宁开发区的城市管理、维护城市形象，确保城市功能正常运转，公司负责开发区范围内的道路保洁、绿化养护、路灯电力设施的维修维护、水利设施的维护、商业街管理以及亮化设施、防洪排涝电费的支付等，主要由公司本部开展此项业务。公司绿化及基础设施管养业务采用完全市场化的运营模式，江宁开发区管委会与公司签订《城市管理与维护委托协议》，江宁开发区管委会每年向公司支付管养维护费用。

2、业务盈利模式

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在充分考虑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保证社会公共利益的前提下，遵循市场经济规律，根据行业平均成本并兼顾企业合理利润来确定城市绿化及基础设施管养维护费用标准。

（三）租赁及物业板块

公司租赁及物业收入主要来自公司自建的办公房屋和标准厂房等，成本较低，毛利率较高，出租方主要为集团本部、公司子公司南京创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开高新创投有限公司。

公司租赁业务主要采取两种运营模式盈利：

（1）公司自建的办公房屋和标准厂房，以入驻园区的高新技术企业为目标客户，并通过市场化租金收入实现公司长期稳定的现金流入；

（2）针对入驻园区的优质企业，前期租赁费用采用减收或者免收的方式，由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每年根据公司及其租赁运营子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给予适当的补贴，取得租金收入。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一、公司所在行业状况和前景

公司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是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及公用事业的建设主体，基本职责为受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实施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公用事业经营。

（一）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愈加重要，其建设水平直接影响着一个城市的竞争力。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发展的态势。自 1998 年以来，我国城市化水平每年都保持 1.5%-2.2% 的增长速度，城市已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

城市基础设施行业承担为城市提供公共设施、公共服务的职责，其投资和经营的业务具有社会性、公益性的特点，资金投入量大，建设周期较长。城市基础设施行业的特点决定了从事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企业大部分具有政府投资性质。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推进，城市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和经营也呈现市场化趋势，作为政府与市场之间必不可少的中间环节，从事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企业的综合实力和经济效益不断提高，在城市经济发展中扮演的角色也更加重要。

伴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和经济的快速增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的不断扩大，由原来中心城市过度承载的资源、交通、市政等压力将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完成向郊区城市的转移，城市功能将向具有明确分工的副中心城市演变，由此带来的旧城改造、新城建设、

拆迁安置等工程也将带来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因此，“十四五”期间仍将是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任务量非常繁重的时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要统筹推进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围绕强化数字转型、智能升级、融合创新支撑，布局建设信息基础设施、融合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等新型基础设施。

由于经济稳定发展以及政府的大力支持，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将不断扩大。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对于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总体来看，城市基础设施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

（二）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作为南京市主要的经济贡献板块，江宁区在南京市经济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近年来，江宁区城市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设施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城市基础设施逐步完善，河定桥、凤凰港等重点片区加快建设，秦淮河、龙眠大道改造基本结束。城市功能不断优化，凤凰广场、胜太广场、文鼎广场、商贸中心、会展中心等的建成和使用将有效提升城市公共服务功能和高端商务集聚能力。

江宁开发区严格遵循科学规律，将南京主城区发展战略和江宁区城市发展规划融为一体，按照建设现代化新市区、高科技花园新城、江苏知识创新基地的定位，坚持高起点、高标准、富规划、巧开发的原则，精心规划设计，体现特色，完善功能，层次清晰，有序开发。

江宁开发区总体规划的功能定位为：（1）具有鲜明特色的国际化、现代化、生态型的南京新市区；（2）以高新技术产业、高科技企业、高科技人才为支撑的经济园；（3）与国际惯例接轨、与现代市场经济接轨的创业园；（4）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城郊休闲旅游生态园；（5）人居环境清洁优雅、文化气息浓郁、充满生机活力的文化园。从而描绘出了以高科技和现代先导产业为主体，融山、水、城、林于一体，功能齐全、设施配套的高科技花园新城、知识创新基地的宏伟蓝图。

未来，江宁开发区将依托南京的发展，紧紧抓住国际制造业向长江三角洲地区转移的契机，全力打造成以绿色智能汽车、智能电网、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制造等高科技龙头项目和研发中心为重点，二、三产业协调发展，社会文明进步，生态环境优美，基础设施和生活服务设施一流的高科技产业化基地和人居环境优良的新城区。

二、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由江宁开发区管委会授权全权负责开发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公用事业经营、配套功能开发及招商引资。成立后三十余年的发展中，公司承担了江宁区多项重点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全面、细致地构筑出了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资源经营的框架。公司在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在城市建设资金的筹措、使用和管理中具有

不可替代的地位。

三、公司竞争优势

（一）经济环境优势

南京位于江苏省西南部，长江中下游平原东部苏皖两省交界处，距上海市 300 余公里。南京是华东地区重要的交通、通讯枢纽，建立了全方位、立体化的交通运输网络，目前已成为中国东部地区以电子、汽车、化工为主导产业的综合性工业基地。南京的电子、化工生产能力在国内城市中居第二位，车辆制造规模居第三位。中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 2023 年中国城市 GDP 排名中，南京位列第 10 名。南京是全国四大科研教育中心城市之一，是全国重要的高教、科研基地，拥有一批国内一流的高校和科研机构。被国家 9 个部委列为中国投资硬环境“四十优”城市之一。南京作为历史名城和江苏省会城市，拥有南京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东南大学、南京理工大学等多所国家 211 大学（江苏总共有 11 所国家 211 大学），为开发区走自主创新道路提供了相当丰富的科技资源。

南京市良好的工业基础以及丰富的科技资源为其经济和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也为开发区经济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公司发展面临良好的外部环境。

（2）交通区位优势

江宁从东西南三面环抱南京主城，机场、港口、铁路、公路交通体系发达，是南京对外沟通的重要枢纽。南京禄口国际机场坐落在江宁境内；拥有 21.5 公里长江岸线，目前已建成 4 个万吨级泊位，和新生圩港等共同构成亚洲最大的内河港口群；沪宁高速、宁杭高速等国省干道，京沪高铁、宁安城际、宁杭城际铁路过境而过；坐落在江宁区的铁路站南京火车南站已建成，从江宁至上海仅需 1 小时；南京地铁一号线、三号线、五号线（南段）、S1 机场线已建成通车，其他轨道交通线也正在规划建设中，快速的地铁交通使江宁与主城无缝对接。

3、政府长期持续的政策支持

公司作为江宁开发区管委会直属大型国有企业，是开发区内最重要的从事基础设施开发的地方国有企业，得到了江宁区政府持续、有力的政策支持。1）公司对开发区基础设施和土地一级市场具有垄断权；2）按“政府拥有，授权经营，市场化运作”的方式，建立了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多的价格形成机制和投资补偿机制，确保公司基础设施开发，按市场化的原则获得收益，保证了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3）稳定的资本金补偿机制。江宁开发区管委会作为出资人，根据公司承担业务范围，投资支出及规划发展的要求，形成了稳定的资本金补给机制；4）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对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审批、资本金、地方配套资金、担保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对项目建设中涉及的税收等方面给予优惠政策。

4、业务管理及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的业务管理优势明显，在长期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一套在现有体制下降低投资成本、保证项目质量、缩短工期的高效管理程

序。在管理、运营项目较多的情况下，能够较好的控制项目工期、质量以及成本。公司的高速成长很大程度上得益于优秀的管理团队和业务精英，通过几年的人力资源储备，公司凝聚了一大批业务精英。管理团队和业务精英素质高、能力强、诚恳敬业、经验丰富，拥有广泛和稳定的业务网络，并能够有效及时地解决业务进展中所遇到的问题，为客户提供全面而细致的服务，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保障。

5、雄厚的综合实力及较强的融资能力

公司经营江宁开发区授权的国有资产，在江宁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处于行业主导地位，具有明显的区域性行业垄断优势。同时，公司与多家国内大型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具备很强的融资能力。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等方面，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工程代建	21.32	18.55	12.97	78.13	22.57	19.63	13.01	81.18
城市绿化及基础设施管养	2.64	2.37	10.02	9.67	2.47	2.21	10.69	8.89
租赁及物业	2.06	1.24	39.91	7.55	1.64	0.84	48.82	5.92
客房餐饮服务	0.44	0.20	55.44	1.62	0.54	0.22	59.58	1.95
公共事业	0.27	0.32	-15.70	1.00	0.23	0.21	8.55	0.84
利息收入	0.03	-	100.00	0.11	0.04	-	100.00	0.15
其他	0.52	0.38	27.09	1.92	0.30	0.21	29.09	1.06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合计	27.29	23.06	15.48	100.00	27.80	23.32	16.10	100.0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4 年 1-6 月，发行人租赁及物业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25.23%，成本同比增加 47.02%，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 8.90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4 年上半年发行人子公司空港枢纽及空港新动能标准厂房租赁收入、成本增加所致。

2024 年 1-6 月，发行人公共事业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16.69%，成本同比增加 47.64%，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 24.25 个百分点，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公用事业本期新增停车管理业务，停车费收入暂时不能覆盖成本所致。

2024 年 1-6 月，发行人利息收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33.05%，成本、毛利率保持不变，主要系子公司宁港小贷公司生息贷款减少所致。

2024 年 1-6 月，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77.18%，成本同比增加 82.16%，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 1.99 个百分点，主要系出售部分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结合新形势，突出产业培养和科技创新创业，立足原有基础，超前谋划发展实体经济，通过专业化运作，从而做大做强经济实力，主要规划包括：

（1）公共服务类产业。随着产城融合发展，现代城市功能品质提升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围绕优化软硬环境，积极发挥国资的引导作用，不断拓展国资领域，并取得相应的经营性资产的注入。从单纯的土地开发逐步转变为城市区域综合经营，并采用市场化手段，参与引导和提高区域内城市发展水平，主动介入为完善城市功能配套的商业设施开发建设。结合公共场馆与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打造并运营控制区域内的超市、展览服务、供气供热、交通等，使其成为公司经营现金收入的重要补充。

（2）商业配套产业。结合打造九龙湖国际企业总部园精细化与高端化的标杆，做好商业和功能配套项目的定位和布局，瞄准目标客户，全力推进配套业态项目的招商，逐步完善和提升总部园的配套功能。按照计划，将实现精品生活超市、商务餐厅、健身娱乐中心、汽车美容、多功能厅等配套项目的建设和开业。后续规划将以总部园为载体，聚焦总部经济，全力吸引总部型企业和研发中心项目，与产业结构优化联动互促格局，以优质的服务

获取持续稳定的经营回报，做大做强经济总量，实现真正的市场化运作。

（3）经营性物业出租产业。公司自持并在建标厂、商铺、写字楼、青年公寓等经营性物业资产，已组建国资公司专项运作和管理经营性物业资产。

（4）保税物流产业。立足南京综合保税区江宁片区得天独厚的区域优势，结合未来建设保税加工制造中心、高附加值产品检测维修中心、国际物流分拨中心、高端商品展示交易中心、药品医疗器械中心五大功能中心的规划，积极探索检验检测、物流中心、仓储运营等产业。

（5）酒店服务产业。立足于江宁开发区丰富的山水资源，深厚的人文底蕴，并结合江宁区加快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和资源整合的五年规划要求，自建并运营五星级酒店，寻求专业和市场结合点，重点发展酒店服务、会议服务、文化娱乐等高端商贸服务产业。

（6）金融产业。结合目前中资、外资银行、保险公司在区域内设立地区总部、分支机构的良好格局，通过设立、控股、参股、合作等方式已介入创投基金、小额贷款公司等领域。后续将重点发展风创投基金、证券融资、信托投资、金融担保等新型金融服务业，大力发展资本市场和创业投资。

（7）软件开发与科技创新型产业。围绕转型跨越发展需要，公司将重点突破科技创新创业领域的国资投入。目前公司在培育、引进、入选国家各项人才计划、实施产学研合作项目、培育高新技术企业与创新型企业等方面已取得可喜的工作实绩，下一步要利用在科技人才方面的工作优势和成果，通过组建国有投资公司、国有投资基金等方式，在进行充分调研和论证的基础上，选择未来具备高成长性的科技创新型公司，积极主动寻找合作的契合点，提前介入参与，通过国有资本的运作推动，完成科学技术向先进生产力的转化。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涉及公司经营风险、募投项目风险、行业政策风险和经济周期风险等方面，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在实际控制人授权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运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

发行人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由发行人自身独立控制并支配，不存在出资人非法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发行人依法对子公司实施产权管理、资本运营、战略管理、资源配置、运营监控、技术研发和专业服务，保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对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控股股东未占用、支配公司资产，未有将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上完全独立，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聘用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公司工资制度。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设立了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职责。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成业务流程所需的各专业类别和经验层次的员工，独立自主管理有关员工劳动、人事、工资等方面的事务。

3、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现代企业制度建立规范，与政府主管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设立了包括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决策、监督和执行相分离的管理体系。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依法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发行人依法对其资产拥有控制支配权，未与控股股东或其他任何单位、个人共用银行账户；不存在出资人干预发行人资金使用的情况。发行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况。

5、业务独立

发行人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发行人的各项经营业务均独立于出资人与主管部门，没有发生同业竞争现象；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顺利组织开展各项业务。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决策权限

发行人所有非经营性往来款或资金拆借均由经办人员报告、部门领导和财务审核后，由发行人领导同意，并报股东（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审批后实施。

2、决策程序

首先，每一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发生前，由经办人员核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发生的原因、规模及还款期限等要素；其次，发行人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报请公司董事会决定具体的借款事宜，总经理批准后，如需提请股东

审议的则提请股东审议批准；最后，董事会和/或股东均审议同意后，由发行人向借款方划款，并保留相关凭证、单据。

3、定价机制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价格和收取方式根据具体情况确定，由业务部门拟定事项概要，报部门领导、财务部门同意后，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如需股东批准的则报请股东批准。

4、信息披露安排

指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联络人负责信息披露相关事宜，按照规定和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一）22 江开 01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江开 01
3、债券代码	196329.SH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7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1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2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22 江开 03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江开 03
3、债券代码	194171.SH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三）23 江开 Y2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江开 Y2
3、债券代码	251169.SH
4、发行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5 月 25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4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四）22 江开 04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2 江开 04
3、债券代码	194654.SH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13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6 月 13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6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五）22 江开 05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2 江开 05
3、债券代码	194894.SH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12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7 月 12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施	
---	--

（六）22 江开 06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债券简称	22 江开 06
3、债券代码	114078.SH
4、发行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1 月 2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1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6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七）23 江开 01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江开 01
3、债券代码	114756.SH
4、发行日	2023 年 1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八）23 江开 02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
--------	------------------------------

	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江开 02
3、债券代码	250562.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4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4 月 4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九）23 江开 G1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江开 G1
3、债券代码	240106.SH
4、发行日	2023 年 11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16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1 月 16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11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十）24 江开 Y1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江开 Y1
3、债券代码	253659.SH
4、发行日	2024 年 1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 月 17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6.4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3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十一）22 江开 02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江开 02
3、债券代码	196328.SH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7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1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1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十二）21 江宁 01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江宁 01
3、债券代码	177812.SH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2 月 2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2 月 2 日
7、到期日	2036 年 2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4.371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分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十三）24 江开 Y2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 江开 Y2
3、债券代码	253884.SH
4、发行日	2024 年 2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2 月 22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2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十四）24 江开 G1

1、债券名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江开 G1
3、债券代码	240685.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3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8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50235.SH、251169.SH、253659.SH、253884.SH
债券简称	23 江开 Y1、23 江开 Y2、24 江开 Y1、24 江开 Y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194654.SH、194894.SH、114078.SH、114756.SH、250562.SH
债券简称	22 江开 04、22 江开 05、22 江开 06、23 江开 01、23 江开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196329.SH、194171.SH、196328.SH、240106.SH
债券简称	22 江开 01、22 江开 03、22 江开 02、23 江开 G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177812.SH
债券简称	21 江宁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21 江宁 01 触发了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回售选择权，具体情况如下： 1、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第 6 年末、第 9 年末及第 12 年末，分别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假定各次调整票面利率前本期债券尚有剩余本金未被回售），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3 个、第 6 个、第 9 个及第 1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债券持有人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2、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公告了《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3 年（2021 年 2 月 2 日至 2024 年 2 月 1 日）票面利率为 4.58%。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 3.65%，并在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15 年（2024 年 2 月 2 日至 2036 年 2 月 1 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在回售登记期内，本期债券的回售申报数量为 3,000 万元，回售申报金额为 2,790 万元。 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完成本期债券回售资金的兑付。 3、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行使了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债券持有人行使了回售选择权，该事项对投资者权益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96329.SH 、 196328.SH 、 194171.SH 、 240106.SH 、
------	---

	240685.SH
债券简称	22 江开 01、22 江开 02、22 江开 03、23 江开 G1、24 江开 G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进行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94654.SH 、 194894.SH 、 114078.SH 、 114756.SH 、 250562.SH
债券简称	22 江开 04、22 江开 05、22 江开 06、23 江开 01、23 江开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行为限制承诺、救济措施、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进行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7812.SH
债券简称	21 江宁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项目收益权的排他性、建立差额补偿机制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进行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报告期内的还本付息由发行人承担了差额补偿义务。

债券代码	250235.SH、251169.SH、253659.SH、253884.SH
债券简称	23 江开 Y1、23 江开 Y2、24 江开 Y1、24 江开 Y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进行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53659.SH

债券简称：24 江开 Y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可续期公司债
募集资金总额	6.47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6.47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6.47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 21 创启 01 本金和回售的公司债券 21 江宁 01 兑付款。
3.3.1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是否合规	☒ 是 ☐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3884.SH

债券简称：24 江开 Y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是 □否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可续期公司债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1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23 江开 Y1 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	----------------------------------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是否合规	√是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40685.SH

债券简称：24 江开 G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是 √否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	不适用

债券）情况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5.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到期公司债券 23 江经 D1 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不适用

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	--

（六）募集资金合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是否合规	√是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96329.SH、196328.SH

债券简称	22 江开 01、22 江开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本期债券的品种一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1 月 2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 月 27 日。本期债券的品种二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1 月 2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兑付登记

	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本期债券的品种一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1 月 2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 月 27 日；本期债券的品种二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1 月 2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7 年 1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4171.SH

债券简称	22 江开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3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3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3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1169.SH

债券简称	23 江开 Y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24 年的 5 月 25 日，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25 日；每次付息款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4654.SH

债券简称	22 江开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6 月 13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6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6 月 13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6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偿债保障措施可以包括但不限于：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	------------

债券代码：194894.SH

债券简称	22 江开 0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7 月 1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7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7 月 1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7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4078.SH

债券简称	22 江开 06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11 月 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1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11 月 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1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4756.SH

债券简称	23 江开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1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1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期为 2028 年 1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0562.SH

债券简称	23 江开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4 月 4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4 月 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

	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期为 2028 年 4 月 4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4 月 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40106.SH

债券简称	23 江开 G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11 月 16 日，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1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8 年 11 月 16 日，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77812.SH

债券简称	21 江宁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增信机制：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偿还承担差额补偿责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任，即对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的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中的余额无法覆盖应付债券本金和利息的部分，承担全额不可撤销的差额补偿义务，以其自有资金进行补足。 偿债计划：该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该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36 年每年的 2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在债券发行后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2 月 2 日，第 3 年的利息连同回售债券的本金一起支付；若投资者在债券发行后第 6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2 月 2 日，第 6 年的利息连同回售债券的本金一起支付；若投资者在债券发行后第 9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30 年每年的 2 月 2 日，第 9 年的利息连同回售债券的本金一起支付；若投资者在债券发行后第 1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33 年每年的 2 月 2 日，第 12 年的利息连同回售债券的本金一起支付。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募投项目的收益是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基础；2、发行人经营性收入及综合实力为本息偿还提供了补充；3、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收入归集专项账户、偿债资金专项账户；4、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5、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6、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7、严格的信息披露；8、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9、募投项目的收益不足以支付当年还本付息金额时由发行人补足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0879.SH

债券简称	23 江经 D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时一次性还本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 4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

	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3659.SH

债券简称	24 江开 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25 年的 1 月 17 日，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 1 月 17 日；每次付息款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3884.SH

债券简称	24 江开 Y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25 年的 2 月 22 日，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 2 月 22 日；每次付息款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

	作用 4）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40685.SH

债券简称	24 江开 G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还本、每年付息。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4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9 年 4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4）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5）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

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预付款项	工程未完工或未决算款
其他应收款	与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南京空港枢纽经济区江宁管理委员会、南京江宁开发区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等单位的往来款、代垫项目资金、拆迁补贴款等
存货	未决算的工程项目
投资性房地产	自持对外出租的房地产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76.48	30.55	150.37	主要系 2024 年上半年发行人因生产经营需要增加有息负债所致
应收账款	104.28	101.17	3.08	
预付款项	163.81	137.33	19.28	
其他应收款	408.95	435.51	-6.10	
存货	177.58	168.40	5.46	
其他流动资产	3.75	4.05	-7.28	
长期股权投资	67.00	66.92	0.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64	24.38	1.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79	18.35	2.41	
投资性房地产	236.69	236.48	0.09	
固定资产	18.29	18.77	-2.55	
在建工程	51.95	49.04	5.95	
使用权资产	0.73	0.94	-22.47	
无形资产	7.24	7.25	-0.18	
长期待摊费用	0.91	0.88	2.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0.35	0.37	-5.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71	28.81	-0.37	

（二） 资产受限情况**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部 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 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76.48	3.13		4.09
固定资产	18.29	0.83		4.54
投资性房地产	236.69	179.31	236.69	75.76
在建工程	51.95	2.79		5.37
无形资产	7.24	2.74		37.85
合计	390.65	188.8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4,944.05 万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万元，收回：0.00 万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4,944.05 万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万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14%，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83.20 亿元和 497.8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03%。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5.00	216.24	241.24	48.46%
银行贷款	0.00	52.55	149.24	201.78	40.5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10.21	23.11	33.32	6.69%
其他有息债务	0.00	14.70	6.80	21.50	4.32%
合计	0.00	102.46	395.38	497.8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10.8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30.4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22.28 亿元和 978.2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6.07%。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5.00	216.24	241.24	24.66%
银行贷款	0.00	147.26	434.34	581.61	59.4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35.87	94.06	129.93	13.28%
其他有息债务	0.00	17.70	7.80	25.50	2.61%
合计	0.00	225.83	752.45	978.28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10.8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30.4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36.23	188.82	25.11	
应付票据	6.00	2.00	200.00	主要系吉山国资本期在南京银行新开具 6 亿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应付账款	28.77	25.31	13.65	
预收账款	5.75	6.46	-11.10	
合同负债	17.19	17.19	-	
应付职工薪酬	0.13	0.17	-23.92	
应交税费	1.28	1.86	-31.49	主要系增值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38.23	36.07	5.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10	110.49	24.09	
其他流动负债	7.07	7.67	-7.77	
长期借款	387.01	368.10	5.14	
应付债券	130.82	157.99	-17.20	
租赁负债	0.29	0.36	-18.22	
长期应付款	12.04	18.41	-34.60	主要系长期应付款即将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递延收益	0.46	0.48	-3.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59	18.73	-0.78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6,422.69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6,610.43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07.37	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07.37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376.11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376.11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2.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	2.00	不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失回转		
资产减值损失	-	-	-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5.90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5.90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12.68	罚款、赔偿款	12.68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462.27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租金补贴支出、滞纳金及罚款支出、赔偿支出等	462.27	不可持续

（二）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南京吉山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土地成片开发；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等	565.08	133.26	7.03	-2.33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96.9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98.1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22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57.53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 是 ☒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50235.SH、251169.SH、253659.SH、253884.SH
债券简称	23 江开 Y1、23 江开 Y2、24 江开 Y1、24 江开 Y2
债券余额	26.47
续期情况	未发生续期事项
利率跳升情况	未发生利率跳升事项
利息递延情况	未发生利息递延事项
强制付息情况	未发生强制付息事项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23 江开 Y1 已兑付，其余仍计入权益。
其他事项	无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适用 ☒不适用**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适用 ☒不适用**十、纾困公司债券**☐适用 ☒不适用**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适用 ☒不适用**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适用 ☐不适用**（一）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

公司“21 江宁 01”（债券代码：177812.SH）为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专项披露如下事宜：

1、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募投项目东南大学智能装备创新中心科技园项目已于 2023 年建成并投入运营。

2、募投项目运营效益：报告期内，东南大学智能装备创新中心科技园项目物业出租情况如下：

序号	租赁标的位置	承租方	租赁面积 (m ²)	年度租金 (元)
1	东南大学智能装备中心科技园内 2 号楼四层、五层	东南大学	4,078.00	2,679,246.00
2	东南大学智能装备中心科技园内 4 号楼第二层、三层	南京东大江宁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8,928.80	5,882,293.44

3	东南大学智能装备中心科技园内 1 号楼（共 5 层）	南京东大江宁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10,179.00	6,705,925.20
4	东南大学智能装备中心科技园内 3 号楼五层部分办公室	南京峰云科技有限公司	194.38	62,177.5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上表中第二项及第三项物业出租的租赁合同已到期，发行人正在与承租方协商续租事宜。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收到物业出租的租金 15,544.38 元。

3、募投项目变化情况：东南大学智能装备创新中心科技园项目 2023 年投入运营，运营初期项目的出租率较低，随着运营期的增加，项目的出租率逐步提高。此外，受宏观经济影响，物业的实际租金价格未达到《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关于对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的东南大学智能装备创新中心科技园项目项目收益和现金流预测咨询报告》披露的预期价格。

4、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公司对 21 江宁 01 的偿还承担差额补偿责任，因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较好，偿债能力较强，东南大学智能装备创新中心科技园项目的运营情况不会对 21 江宁 01 的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推动增强东南大学智能装备创新中心科技园项目的运营效益。公司已开展东南大学智能装备创新中心科技园项目租金的清缴工作，并将按照《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对项目收入进行归集。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年）签章页）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48,009,750.58	3,054,701,785.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428,386,873.78	10,116,542,693.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380,650,966.17	13,732,563,773.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894,560,309.01	43,551,229,511.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758,494,459.02	16,839,545,632.4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5,118,595.03	404,585,443.96
流动资产合计	93,485,220,953.59	87,699,168,841.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00,329,224.92	6,691,764,083.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64,295,510.92	2,437,768,778.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78,830,488.94	1,834,643,054.05
投资性房地产	23,669,234,591.83	23,648,348,200.00
固定资产	1,829,290,517.28	1,877,213,758.95
在建工程	5,195,120,542.39	4,903,595,022.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195,051.81	94,405,734.96
无形资产	723,503,835.43	724,812,701.8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785,723.77	88,463,124.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647,112.69	36,679,52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70,506,551.95	2,881,221,653.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529,739,151.93	45,218,915,632.18
资产总计	139,014,960,105.52	132,918,084,473.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623,297,718.73	18,882,457,337.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877,036,046.91	2,531,417,421.96
预收款项	574,700,615.21	646,467,686.03
合同负债	1,718,932,808.28	1,718,932,808.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042,829.45	17,144,526.73
应交税费	127,624,661.26	186,280,429.14
其他应付款	3,822,658,640.63	3,606,774,097.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10,455,257.57	11,049,163,254.56
其他流动负债	707,299,062.00	766,880,693.05
流动负债合计	47,775,047,640.04	39,605,518,254.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8,701,255,467.92	36,810,010,825.92
应付债券	13,082,218,285.24	15,798,963,761.6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478,255.27	36,047,930.16
长期应付款	1,203,787,130.87	1,840,683,395.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085,171.39	47,520,85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58,785,306.58	1,873,396,557.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21,609,617.27	56,406,623,325.82
负债合计	102,696,657,257.31	96,012,141,580.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766,090,861.00	3,766,090,861.00
其他权益工具	7,133,000,000.00	6,486,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7,133,000,000.00	6,486,000,000.00
资本公积	16,582,388,407.89	16,677,411,754.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48,426,958.80	2,328,531,909.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0,804,083.55	230,804,083.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35,032,819.27	2,401,560,86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295,743,130.51	31,890,399,474.46
少数股东权益	4,022,559,717.70	5,015,543,418.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318,302,848.21	36,905,942,892.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9,014,960,105.52	132,918,084,473.19

公司负责人：苏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峰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3,593,367.63	1,234,472,260.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604,267,230.30	4,464,942,979.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574,571,462.25	6,062,986,196.88
其他应收款	40,317,503,961.99	38,429,356,203.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505,698,300.55	4,197,050,923.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21,903.13	
流动资产合计	57,667,856,225.85	54,388,808,563.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251,333,347.62	11,247,333,347.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04,377,975.99	1,277,851,243.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81,195,100.41	639,965,111.22
投资性房地产	9,354,820,191.99	9,350,547,100.00
固定资产	1,507,278,877.01	1,530,262,845.31
在建工程	389,619,422.63	360,099,798.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039,005.73	48,389,347.15
无形资产	5,050,057.78	5,149,627.6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658,261.39	24,658,261.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1,071,328.66	1,511,607,934.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056,443,569.21	25,995,864,617.09
资产总计	83,724,299,795.06	80,384,673,180.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56,992,447.69	6,784,675,082.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360,993,594.65	2,361,014,044.65
预收款项	7,223,200.12	7,223,200.1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65,218.64	75,116,722.80
其他应付款	13,685,734,721.03	11,548,981,593.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08,454,774.57	6,146,376,448.91
其他流动负债		512,328,767.12
流动负债合计	31,319,563,956.70	27,635,715,859.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152,467,565.71	12,614,775,061.70
应付债券	13,082,218,285.24	15,485,980,364.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294,304.31	26,294,304.31
长期应付款	503,081,284.62	706,428,882.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985,500.00	34,985,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5,895,669.23	702,101,571.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04,942,609.11	29,570,565,684.08
负债合计	59,824,506,565.81	57,206,281,543.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766,090,861.00	3,766,090,861.00
其他权益工具	7,133,000,000.00	6,486,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7,133,000,000.00	6,486,000,000.00

资本公积	10,054,760,935.81	10,054,760,935.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66,407,516.21	1,746,512,466.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0,804,083.55	230,804,083.55
未分配利润	948,729,832.68	894,223,289.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899,793,229.25	23,178,391,636.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3,724,299,795.06	80,384,673,180.34

公司负责人：苏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峰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兵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28,613,913.39	2,779,835,440.15
其中：营业收入	2,728,613,913.39	2,779,835,440.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08,320,121.35	3,186,660,074.60
其中：营业成本	2,306,178,159.82	2,332,383,281.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026,487.21	42,814,528.77
销售费用	10,550,067.29	16,459,450.33
管理费用	361,328,846.18	514,507,486.7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4,236,560.85	280,495,327.36
其中：利息费用	245,669,789.06	316,887,887.20
利息收入	62,536,301.66	95,131,183.17
加：其他收益	81,583,567.36	117,720,252.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3,724.31	44,086,484.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761,054.30	88,742,72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	2,115,985.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998.52	1,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730,972.07	-154,158,191.77
加：营业外收入	126,800.44	271,682.67
减：营业外支出	4,622,697.40	16,571,276.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226,869.03	-170,457,785.67
减：所得税费用	14,429,050.72	52,333,965.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655,919.75	-222,791,751.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655,919.75	-222,791,751.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528,047.02	-222,616,122.6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27,872.73	-175,628.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895,049.51	-27,240,202.5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895,049.51	-27,240,202.5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895,049.51	-15,995,355.4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895,049.51	-15,995,355.4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44,847.1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11,244,847.1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8,760,870.24	-250,031,953.9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632,997.51	-249,856,325.1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27,872.73	-175,628.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苏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峰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兵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05,821,507.07	1,502,466,443.07
减：营业成本	1,321,864,376.94	1,295,910,478.16
税金及附加	3,394,045.86	12,893,428.0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5,570,498.80	277,872,097.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720,288.95	-33,897,622.4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3,898,234.81
加：其他收益	30,096,146.50	30,059,097.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138,544.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填列）		9,044,581.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52,809,020.92	7,930,284.41
加：营业外收入		1,800.60
减：营业外支出	135,674.20	671,415.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52,673,346.72	7,260,669.21
减：所得税费用	-1,833,196.19	2,261,145.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54,506,542.91	4,999,523.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54,506,542.91	4,999,523.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895,049.51	-15,995,355.4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895,049.51	-15,995,355.4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895,049.51	-15,995,355.4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401,592.42	-10,995,831.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苏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峰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5,002,662.67	3,085,078,579.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813,210.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9,672,370.09	1,322,614,69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4,675,032.76	4,482,506,490.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7,595,553.71	4,367,049,459.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239,281.19	235,084,800.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048,927.78	113,826,825.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5,836,125.51	1,622,012,71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7,719,888.19	6,337,973,79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955,144.57	-1,855,467,308.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157,210.81	8,854,588.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77,848.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1,751.76	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48,962.57	28,436,437.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5,211,701.00	764,310,176.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105,700.00	90,991,74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317,401.00	855,301,924.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068,438.43	-826,865,487.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47,000,000.00	1,951,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51,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189,077,044.00	21,652,941,769.18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00	3,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36,077,044.00	26,616,141,769.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70,607,679.04	19,484,469,812.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1,548,105.73	2,298,264,930.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166,416.00	508,220,911.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50,322,200.77	22,290,955,655.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5,754,843.23	4,325,186,113.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935.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69,641,549.37	1,642,954,252.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5,171,862.05	2,580,149,082.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34,813,411.42	4,223,103,335.10
----------------	------------------	------------------

公司负责人：苏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峰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兵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3,253,741.50	2,450,228,691.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118,218.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8,904,511.51	4,402,970,81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2,158,253.01	6,900,317,724.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2,161,616.99	1,707,672,119.6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833,477.01	79,310,723.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506,152.03	22,104,34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2,461,454.15	3,726,812,61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8,962,700.18	5,535,899,80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195,552.83	1,364,417,922.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157,210.81	8,854,588.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138,544.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57,810.81	27,993,13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97,564.81	202,547,339.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387,200.00	29,151,74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084,764.81	231,699,087.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26,954.00	-203,705,954.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47,000,000.00	1,4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95,886,200.00	7,587,239,765.07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00	3,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27,362.00	11,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5,213,562.00	11,998,839,765.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77,980,406.66	12,113,297,513.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8,053,284.94	1,342,594,294.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66,033,691.60	13,455,891,80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179,870.40	-1,457,052,043.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2.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1,448,469.23	-296,340,687.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4,279,898.40	1,685,390,167.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5,728,367.63	1,389,049,479.59

公司负责人：苏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峰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兵

